

证券代码：872923

证券简称：双鸥环境

主办券商：华鑫证券

上海双鸥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0 月 25 日上午 10 点。

预计会期 1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0 月 2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

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具体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上海双鸥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7）。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不限于由于公司变更注册地址，而导致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和备案事项。

(二) 审议《关于拟注销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万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议案

具体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上海双鸥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

(三) 审议《关于拟注销控股子公司深圳凡一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议案
具体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上海双鸥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

(四) 审议《关于推荐选举邱志珍为公司监事职务》议案
因原监事舒晶晶提出辞职，拟提名邱志珍为新任监事。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

5.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年10月25日上午9点

（三）登记地点：公司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21-55235501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双鸥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上海双鸥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双鸥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10日